证券代码：688152　　证券简称：麒麟信安　　公告编号：2023-034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由 109.11 元/股调整为 72.90 元/股
- 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由 20.00 万股调整为 29.80 万股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数量的议案》，同意根据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含预留）由 109.11 元调整为 72.90 元/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数量由 20.00 万股调整为 29.80 万股。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公司 2023 年激励计划基本情况

1、2023 年 3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3 年 3 月 25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刘桂良女士作为征集人就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3、2023 年 3 月 25 日至 2023 年 4 月 3 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3 年 4 月 5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3-010）。

4、2023 年 4 月 10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3-012）。

5、2023 年 5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与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授予日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23 年 6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数量的议案》。董事会、监事会同意将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含预留）及数量进行调整。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二、本次调整的主要内容

1、调整事由

2023 年 5 月 17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并于 2023 年 6 月 6 日发布了《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2,844,724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 4.9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25,893,914.76 元（含税），不送红股，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9 股。

鉴于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激励计划（草案）》第九章规定，若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至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前，以及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后至归属前，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或派息等事项，应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授予/归属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2、调整方法

（1）授予价格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授予价格的调整方法如下：

①派息：P=P0−V

其中：P0 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V 为每股的派息额；P 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经派息调整后，P 仍须大于 1。

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P=P0÷（1+n）

其中：P0 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n 为每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的比率；P 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

根据以上公式，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后的授予价格（含预留）=（P0−V）/（1+n）=（109.11−0.49）/（1+0.49）=72.90 元/股（采取四舍五入后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的处理方式）。

（2）授予/归属数量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授予/归属数量的调整方法如下：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Q=Q0×（1+n）

其中：Q0 为调整前的限制性股票授予/归属数量；n 为每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的比率（即每股股票经转增、送股或拆细后增加的股票数量）；Q 为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授予/归属数量。

根据以上公式，2023 年限制性股票计划调整后的首次授予尚未归属数量=160,200×（1+0.49）=238,698 股，调整后的预留尚未授予数量=39,800×（1+0.49）=59,302 股，共计 298,000 股。

根据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次调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除上述调整之外，本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相关内容一致。

三、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和数量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本次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对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和数量进行调整，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和数量事项是基于公司已实施的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进行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次调整事项是在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已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调整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对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数量进行调整。

六、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本次调整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和数量已取得了现阶段必要的批准与授权，且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随着本次激励计划的进行，公司尚需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继续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七、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授予价格和数量等相关事项已履行必要的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88152　　证券简称：麒麟信安　　公告编号：2023-033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3 年 6 月 13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召开地点为公司会议室。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6 月 8 日以直接送达、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忠锋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表决方式、决议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监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数量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根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对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和数量进行调整，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此次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数量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4）。

特此公告。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6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88152　　证券简称：麒麟信安　　公告编号：2023-032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 2023 年 6 月 13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召开地点为公司会议室。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6 月 8 日以直接送达、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由董事长杨涛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表决方式、决议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数量的议案》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7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并于 2023 年 6 月 6 日发布了《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2,844,724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 4.9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25,893,914.76 元（含税），不送红股，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9 股。

鉴于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和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公司对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根据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次调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除上述调整之外，本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相关内容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4）。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88662　　证券简称：富信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1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到客户启动 ABCs 程序事项的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风险提示：

-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 2023 年 5 月 24 日收到 Sleepme Inc.（以下简称“Sleepme”）已于 2023 年 5 月 11 日依据加利福尼亚州法律启动 ABCs 程序的邮件通知。Sherwood Partners（客户受让人代表，以下简称“Sherwood”）表示确定潜在买家后，将会与公司进行联系。如有相关进展，公司将及时披露。
- 截至目前，公司对 Sleepme 的存货账面金额为 1,043.00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为 161.02 万元。其中成品的存货账面金额为 912.79 万元，如 Sleepme 在清偿完债权人债务后能够继续经营，或被其他机构或个人收购，仍继续经营销售恒温床垫类产品，公司将与 Sleepme 或者收购方积极沟通，出售上述的产成品及争取后续的合作机会，但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
- 截至目前，公司对 Sleepme 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4,821.86 万元，坏账准备为 239.24 万元。若公司在 2023 年 6 月 30 日前未收到 Sleepme 关于 ABCs 程序进展的进一步反馈，基于财务谨慎性原则，公司将在 2023 年半年报对预计贷付后的最大应收账款余额（约 3,100.00 万元）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可能导致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净利润下滑。
-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暂未发现其他客户存在 Sleepme 类似情形以及可能性。本次风险事项未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但基于 Sleepme 是公司近年来的前五大客户，公司 2020 年、2022 年第一大客户，其启动 ABCs 程序将可能导致公司 2023 年年度经营业绩下滑。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9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公司管理部出具的《关于对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到客户启动 ABCs 程序事项的问询函》（上证科创公函【2023】0177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会同保荐机构、年审会计师就《问询函》相关问题逐项进行认真核查落实，现将有关问题回复如下：

在本公告中，若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问题一

公告显示，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信用出口保险公司（以下简称“中信保”）关于客户 Sleepme Inc.（原为“Kryolnc.”，以下简称“Sleepme”）已启动 Assignment for the Benefit of Creditors（即“为债权人利益之转让”，简称“ABCs”）程序的邮件通知。Sleepme 是公司近年来的前五大客户之一，且是公司 2022 年和 2020 年的第一大客户，年度销售额分别为 10,405.39 万元、3,046.08 万元，占当年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20.76%、12.24%。

请你公司：（一）补充披露获知相关信息的具体时间和方式、Sleepme 目前的存续状态以及持续经营风险；（二）补充披露 Sleepme 启动 ABCs 的具体原因、开始时间、具体流程和关键时间节点，以及截至目前变让人寻找有购买资产意向的机构或个人买方的进展情况；（三）补充披露截至目前 Sleepme 的在手订单执行情况、相关存货情况及对应存货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说明是否计提充分；（四）结合 Sleepme 在 2023 年收入确认及订单执行情况，预估后续合作情况及合理性。

一、问题回复

（一）获知相关信息的具体时间和方式、Sleepme 目前的存续状态以及持续经营风险

Sleepme 自 2022 年 12 月起回款速度较之前变缓，已经出现支付延期的情况公司自发现上述情况后，和 Sleepme 持续保持良好的沟通并积极催收欠款，Sleepme 也向公司表示未及时回款的原因为资金暂时紧张，正在积极准备方案以解决经营上的困难。但公司在 2023 年 5 月 24 日上午先后收到 Sherwood 以及中信保发来的邮件。邮件显示，Sleepme 已于 2023 年 5 月 11 日依据加利福尼亚州法律启动 ABCs 程序，公司必须在 2023 年 11 月 7 日前提交债权登记材料。

目前，Sherwood 正在对 Sleepme 所有的有形和无形资产进行清算。

（二）Sleepme 启动 ABCs 的具体原因、开始时间、具体流程和关键时间节点，以及截至目前受让人寻找有购买资产意向的机构或个人买方的进展情况

1、具体原因：由于受美国通胀、全球经济周期下行等影响，Sleepme 出现经营不善、资金周转困难情况，从而启动 ABCs 程序。

2、ABCs 程序是一种新型破产程序，其特点是在清偿完毕债权人债务后，如有剩余现金，在不产生新债务的前提下受让人可以保持企业继续经营。

根据公司与中信保沟通，ABCs 程序具体流程如下：

（1）转让人签署协议，启动 ABCs 程序。根据邮件通知，客户已于 2023 年 5 月 11 日启动 ABCs。

（2）转让完成后 30 天内通知债权人转让事宜，提供可供索赔的财产信息，并为每个债权人提供一份债权登记表，以便在转让资产中提出索赔。公司已于 2023 年 5 月 24 日收到邮件通知。

（3）债权人自书面转让通知之日起 150-180 天内进行债权登记。根据邮件通知，公司必须在 2023 年 11 月 7 日前提交债权登记材料。

（4）受让人开始清算，主要通过公开拍卖、私下出售、停业前销售等形式。清算后，受让人确定分配金额。索赔优先权首先由州法规确定，然后由破产法确定，清偿顺序一般如下：

①担保债权人；

②转让程序管理费；管理费、受让人专业服务费用等；

③州法规定享有优先权的债权；税收、员工工资等；

④无担保债权人。

公司未获得客户的任何资产担保，属于无担保债权人。

3、公司已通过邮件询问 Sherwood 目前寻找有购买资产意向的机构或个人买方的进展情况。2023 年 6 月 8 日，Sherwood 回复了公司的邮件，表示确定潜在买家后，将会与公司进行联系。公司会持续关注后续的进展情况。

（三）截至目前 Sleepme 的在手订单执行情况、相关存货情况及对应存货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说明是否计提充分

1、截至目前 Sleepme 的在手订单执行情况

单位：台

客户订单号	订单时间	订单总数量	已生产已交货数量	已生产未交货数量	未生产未交货数量
2021000321	2022 年 8 月 29 日	5,000.00	–	1,879.00	3,121.00
2021000323	2022 年 8 月 29 日	5,000.00	–	–	5,000.00
2021000294	2022 年 7 月 22 日	5,000.00	3,752.00	1,248.00	–
2021000287	2022 年 7 月 18 日	4,900.00	–	4,900.00	–
2021000037	2022 年 3 月 10 日	5,000.00	4,504.00	496.00	–
2021000202	2022 年 3 月 1 日	10,202.00	8,655.00	1,547.00	–
2021000199	2022 年 2 月 17 日	10,202.00	10,002.00	200.00	–
合计		45,304.00	26,913.00	10,270.00	8,121.00

截至目前，Sleepme 的订单中已生产未交货的恒温床垫共计 10,270.00 台，均存放于公司仓库；Sleepme 已下订单公司未生产未交货数量共计 8,121.00 台；除此之外，Sleepme 的订单已执行完毕。

2、与 Sleepme 相关存货及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与 Sleepme 相关存货及减值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存货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0.21	117.54	12.67
产成品	912.79	43.48	869.31
合计	1,043.00	161.02	881.98

注 1：原材料存货跌价准备=原材料账面余额−可变现净值

注 2：产成品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账面余额−可变现净值

截至目前，Sleepme 已生产未出库的产成品金额为 912.79 万元，公司预计可以折价出售，因此按照预计折价出售价格扣除相关费用和税费后的金额作为可变现净值，对该部分产成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3.48 万元。因已生产未出库的产成品预计的可变现净值低于生产成本，所以专用原材料计划不继续生产恒温床垫，按报废价值作为可变现净值，预计可变现净值为账面余额的 10%，该部分原材料确认存货跌价准备 117.54 万元。综上，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

（四）结合 Sleepme 在 2023 年收入确认及订单执行情况，预估后续合作情况及合理性

1、2023 年收入确认及订单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订单号	产品名称	销售数量	单位	订单时间	订单是否执行完毕	收入确认时间	2023 年第一季度收入确认金额
0001000152	床垫系统散件	650.00	件	2022/8/3	是	2023.1	3.75
2021000202	恒温床垫	2,995.00	台	2022/3/1	否	2023.2	1,353.97
2021000294	恒温床垫	980.00	台	2022/7/22	否	2023.2	201.40
合计							1,559.12

2、预估后续合作情况及合理性

公司与 Sleepme 的销售形式为 FOB，货物所有权自交付时转移。因此，公司享有上述已生产未出库的产成品的所有权。如 Sleepme 在清偿完债权人债务后能够继续经营，或被其他机构或个人收购后，仍继续经营销售恒温床垫类产品，公司作为其之前恒温床垫类产品的唯一供应商，将与 Sleepme 或者收购方积极沟通，出售上述的产成品及争取后续的合作机会，但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

如 Sleepme 后续无法存续且未被收购，公司将自行寻找新客户，对上述产成品进行出售。

二、核查情况

（一）会计师核查程序和核查意见

1、核查程序

会计师主要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检查了公司与中信保、Sleepme 的沟通邮件；

（2）向公司了解 Sleepme 最新的经营动态信息、Sleepme 启动的 ABCs 最新进展情况；

（3）检查目前 Sleepme 的在手订单执行情况及 2023 年收入确认情况；

（4）复核 Sleepme 相关存货情况及存货减值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5）复核管理层对后续合作情况及合理性的判断。

2、核查意见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

按照实际对 Sleepme 相关情况的知悉时间节点，截至目前，与 Sleepme 相关存货的减值准备计提充分。

（二）保荐机构核查程序和核查意见

1、核查程序

会计师主要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检查了公司与中信保、Sleepme 的沟通邮件；

（2）向公司了解 Sleepme 最新的经营动态信息、Sleepme 启动的 ABCs 最新进展情况；

（3）检查目前 Sleepme 的在手订单执行情况及 2023 年收入确认情况；

（4）复核 Sleepme 相关存货情况及存货减值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5）复核管理层对后续合作情况及合理性的判断。

2、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已如实披露获知相关信息的具体时间和方式、Sleepme 目前的存续状态以及持续经营风险等情况；

（2）公司已如实披露 Sleepme 启动 ABCs 的具体原因、开始时间、具体流程和关键时间节点，以及截至目前受让人寻找有购买资产意向的机构或个人买方的进展情况；

（3）公司已如实披露截至目前 Sleepme 的在手订单执行情况和相关存货情况及对应存货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与 Sleepme 相关存货的减值准备计提充分；

（4）若 Sleepme 在清偿完毕债务或被收购后仍继续经营销售恒温床垫类产品，公司将争取后续的合作机会，但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

问题二

公告显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 Sleepme 的应收账款余额合计 4,821.86 万元，坏账准备余额为 239.24 万元，其中信用期内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为 75.48 万元，信用期外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为 163.76 万元。

请你公司：（一）补充披露上述应收账款的具体情况，包括交易内容及背景、合同签订时间、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逾期时长、收入确认时间，说明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会计准则；（二）补充披露 2022 年和 2023 年一季度对 Sleepme 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和依据，结合客户履约能力、最后收到客户货款时间、知悉相关情况的时间节点，说明公司前期是否发现异常情形，是否存在坏账计提不充分的情形；（三）补充披露 2022 年度和 2023 一季度前五大应收账款欠款方的名称、客户类型、销售产品、销售收入金额、信用政策、应收账款信用期内外的金额及占比、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坏账准备计提情况，说明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一、问题回复

（一）上述应收账款的具体情况，包括交易内容及背景、合同签订时间、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逾期时长、收入确认时间，说明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会计准则

单位：万美元

订单号	交易内容	交易背景	销售数量	计量单位	订单时间	收入确认时间	收入确认	付款截止期限	截至 2023 年 4 月 30 日逾期时长
2021000187	恒温床垫	客户订单	83.00	台	2022/2/12	2022.8	1.50	2022.11	153天
2021000199	恒温床垫	客户订单	1,316.00	台	2022/2/17	2022.8	75.10	2022.11	153天
2021000233	恒温床垫	客户订单	2,050.00	台	2022/4/21	2022.8	56.68	2022.11	153天
2021000218	床垫系统散件	客户订单	25,110.00	件	2022/5/29	2022.8	2.40	2022.11	153天
2021000297	床垫系统散件	客户订单	1.00	件	2022/8/3	2022.8	0.15	2022.11	153天
2021000186	床垫系统散件	客户订单	7,150.00	件	2022/2/12	2022.9	13.35	2022.12	122天
2021000199	恒温床垫	客户订单	1,961.00	台	2022/2/17	2022.9	120.87	2022.12	122天
2021000202	恒温床垫	客户订单	2,540.00	台	2022/3/1	2022.9	146.64	2022.12	122天
2021000286	床垫系统散件	客户订单	194.00	件	2022/7/22	2022.9	2.42	2022.12	122天
2021000294	恒温床垫	客户订单	1,714.00	台	2022/7/22	2022.9	24.31	2022.12	122天
FX-22-0623-KR	床垫系统散件	客户订单	5,800.00	件	2022/9/2	2022.9	1.37	2022.12	122天
2021000202	床垫系统散件	客户订单	2.00	件	2022/3/1	2022.10	0.11	2023.1	92天
2021000287	床垫系统散件	客户订单	400.00	件	2022/7/18	2022.10	2.36	2023.1	92天
2021000286	恒温床垫	客户订单	2,284.00	台	2022/7/22	2022.10	23.03	2023.1	92天
2021000297	床垫系统散件	客户订单	5,990.00	件	2022/8/3	2022.10	1.04	2023.1	92天
FX-22-0810-KR	床垫系统散件	客户订单	361.00	件	2022/9/20	2022.10	1.13	2023.1	92天
FX-22-1015-KR	床垫系统散件	客户订单	164.00	件	2022/9/20	2022.11	0.02	2023.2	61天
FX-22-1015-KR	床垫系统散件	客户订单	1,001.00	件	2022/3/1	2022.12	1.66	2023.3	31天
2021000297	床垫系统散件	客户订单	2,060.00	件	2022/8/3	2022.12	4.22	2023.3	31天
0001000152	床垫系统散件	客户订单	650.00	件	2022/8/3	2023.1	0.54	2023.5	未逾期
2021000202	恒温床垫	客户订单	2,995.00	台	2022/3/1	2023.2	189.55	2023.5	未逾期
2021000294	恒温床垫	客户订单	980.00	台	2022/7/22	2023.2	27.94	2023.5	未逾期
合计							696.40		

注 1：客户订单分批出货、确认收入，因此同一订单按照收入确认时间分开列示；

注 2：上表为 2023 年 4 月 30 日应收账款原币余额，合计金额为 696.40 万美元，按照 4 月最后一个工作日汇率折算后人民币金额 4,821.86 万元。

公司出口销售情况下，结算方式以 FOB 为主，根据收入确认相关会计政策，公司在商品报关出口并取得承运人提货单据后确认出口销售收入。公司与 Sleepme 之间的床垫产品销售主要采取 FOB 形式，该部分销售收入确认时点为货物报关装船离港并出具电子提单后；公司与 Sleepme 除了主体床垫产品的销售之外，还会存在床垫系统配件的销售，该部分产品多数采用快递的形式，其收入确认时点为客户签收后的当月。以上产品收入确认均符合会计准则的规定。

（二）2022 年和 2023 年一季度对 Sleepme 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和依据，结合客户履约能力、最后收到客户货款时间、知悉相关情况的时间节点，说明公司前期是否发现异常情形，是否存在坏账计提不充分的情形

1、对 Sleepme 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和依据

项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余额（万元）	4,784.79	3,445.26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万元）	239.24	172.26
坏账计提比例（%）	5.00	5.00
坏账计提依据	按账龄计提坏账	按账龄计提坏账
最后一次货款收回时间	2022 年 12 月收汇 USD 685,413.00 元	2022 年 12 月收汇 USD 685,413.00 元

2、知悉相关情况的时间节点

2022 年 12 月至 2023 年 4 月，公司主要以邮件的形式向 Sleepme 催收销售款项、商议该部分欠款的付款方案、后续出货的付款形式和付款时间等。公司在 2023 年 5 月 24 日收到 Sleepme 已于 2023 年 5 月 11 日依据加利福尼亚州法律启动 ABCs 程序的邮件通知。根据加利福尼亚州法律，启动 ABCs 程序的公司不需要向法院提交公开的文件，因此公司无法在客户通知前得知任何关于其启动 ABCs 程序的信息。

3、Sleepme 为公司半导体热电整机应用类客户，公司与其最早在 2009 年开始接洽开发电子冷暖床垫项目。上市以来，公司对 Sleepme 的销售及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度销售排名	销售金额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截至 2023 年 4 月 30 日末回款金额
2021 年	第二名	7,624.05	10.94	–
2022 年	第一名	10,405.39	20.76	3,312.23
2023 年第一季度	第一名	1,559.12	16.53	1,509.63

注：2023 年第一季度的销售尚未回款，销售金额与未回款金额之间的差额为汇率变动导致。

Sleepme 及其下游终端客户对公司的恒温床垫产品的高度认可，使得公司的床垫产品销售形势良好，且 Sleepme 对公司的恒温床垫相关产品的采购金额从 2021 年的 7,624.05 万元增加至 2022 年的 10,405.39 万元，2021 年为公司的第二大客户，2022 年为公司的第一大客户，采购比例占公司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均在 10%以上。公司与 Sleepme 保持良好合作，以前年度该客户一直遵守付款约定并在信用期内支付货款，2022 年 11 月以前回款情况良好，具有履约能力。2022 年 12 月起，Sleepme 回款速度较之前变缓，已经出现支付延期的情况。

自发现 Sleepme 出现支付延期的情况后，公司和 Sleepme 持续保持良好的沟通并积极催收欠款。在催收的过程中，Sleepme 表示未向公司及时回款的原因为资金暂时紧张，Sleepme 也在积极准备解决方案，聘请的新任 CEO 对 Sleepme 未来发展充满信心，公司也希望 Sleepme 通过新团队的运作，解决经营上的困难。考虑到与 Sleepme 合作情况良好，且应收账款逾期时间较短，公司持续催收相关款项，截至年报公告日及 2023 年一季报公告日，除正常按照账龄计提坏账外，暂未因临时性支付困难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2023 年 5 月公司知悉 Sleepme 启动 ABCs 程序之后，立即启动了中信保的理赔程序，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信保对公司的理赔程序正在办理中。

根据公司与 Sleepme 之间的日常往来沟通及实际知悉相关 Sleepme 启动 ABCs 程序的时间点，公司无法在客户通知前得知任何关于其启动 ABCs 程序的相关信息，截至年报公告日及 2023 年一季报公告日不存在坏账计提不充分的情形，后期公司将根据 ABCs 程序进展情况计提坏账准备。

（三）2022 年度和 2023 一季度前五大应收账款欠款方的名称、客户类型、销售产品、销售收入金额、信用政策、应收账款信用期内外的金额及占比、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坏账准备计提情况，说明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1、2023 年第一季度前五大应收账款欠款方整体情况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客户类型	主要产品	信用政策	销售收入金额	应收账款余额	信用期内金额	信用期内占比（%）	信用期外金额	信用期外占比（%）	坏账准备金额	截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回款金额	期后回款比（%）
Sleepme	外销客户	恒温床垫	提单日后 120 天	1,559.12	4,784.79	1,559.12	32.58	3,225.67	67.42	239.24	–	–
美的控股有限公司	内销客户	冰胆	发票月结 30 天	340.73	599.97	599.97	100.00	–	–	30.00	599.97	100.00
Groupe SEB	外销客户	啤酒机	提单日后 120 天	900.93	503.10	503.10	100.00	–	–	25.16	302.49	60.13
Whirlpool Corporation	外销客户	恒温酒柜	提单日后 90 天	279.27	274.53	274.53	100.00	–	–	13.73	92.63	33.74
宁波婷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内销客户	热电器件	发票月结 60 天	110.77	226.54	111.53	49.23	115.00	50.77	11.33	100.10	44.19
合计				3,190.82	6,388.93	3,048.26	47.71	3,340.67	52.29	319.45	1,095.18	17.14

2、2022 年度前五大应收账款欠款方整体情况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客户类型	主要产品	信用政策	销售收入金额	应收账款余额	信用期内金额	信用期内占比（%）	信用期外金额	信用期外占比（%）	坏账准备金额	截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回款金额	期后回款比（%）
Sleepme	外销客户	恒温床垫	提单日后 120 天